115年5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主題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執行金額	備註
無						

填表說明：　1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動支政府預算辦理之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
2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或公營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
3. 預算科目部分，公務預算填至分支(工作)計畫；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（收支餘絀表）3級科目

填表人：　　單位主管：　　機關長官: